

系所組別	台灣文學與創意應用研究所碩士班			
招生名額	一般生6名	—	聯絡電話：(05)2720411轉21603	
系組代碼	1600	—	傳真電話：(05)2724916	
系所網址	http://gitlci.ccu.edu.tw/			
報考資格	學歷	一、國內外大學校院應屆畢業或已畢業取得學士學位者。 二、符合「入學大學同等學力認定標準」第五條、第六條報考資格者。		
	在職生歷	無		
甄試成績處理方式及	項次	項(科)目名稱	佔總成績比例	總成績同分參酌之順序： 一、口試 二、專業科目一
	初試 (筆試) 合佔 50%	專業科目： 一、台灣文學作品賞析與創作	35%	說明： 台灣文學作品賞析出題範圍：台灣古典詩、歌仔冊、現代詩、現代散文、現代小說。
		共同科目： 英文	15%	
	複試 合佔 50%	口試	50%	預計複試日期： 106年3月24日(星期五) 【確切日期以公告(通知)為準】
系所特色、研究及發展重點	<p>定位：培養具人文素養、學術專業與文創應用實務人才之研究所。</p> <p>三大教育目標：</p>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培育具有國際視野、在地關懷之跨領域人才。 2. 累積專業知識，培養語言、文學與文化創意能力。 3. 擁有反思、溝通、協調、應用與創新之多元能量。 <p>課程特色：傳承在地文化，接軌國際，利用文學專長，以文字及影音保存台灣文化。特別強調文化現場的踏查與實作，訓練學生培養美學、影音、文創品牌故事及企畫撰寫執行等能力。</p>			
備註	<p>一、口試指定繳交資料證件：</p>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(一) 最高學歷歷年成績單。 (二) 自傳。 (三) 學習計畫。(範本見本所網站)。 (四) 其他有助於審查之資料(如設計作品集、發表之文章、影音作品、參與研究計畫經驗、各項語文檢定證照及活動參與經歷等)。 <p>二、通過初試之考生，須將口試指定繳交資料，於複試前一週寄達本系所，所繳交資料概不退還。</p> <p>三、入學學生應依本校研究生學術倫理教育實施要點，修習「學術倫理教育」課程。</p>			